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NY OPTICAL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舜宇光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82.HK）

有關認購目標公司股權的須予披露交易

認購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交易時段後），認購人與目標公司及現時擁有人訂立股權認購協議，據此，浙江舜宇光學及其他認購人已同意透過向目標公司分別注資人民幣270,000,000元及人民幣4,230,000,000元，認購註冊資本分別為人民幣270,000,000元及人民幣4,230,000,000元。於股權認購協議項下預期的增資完成後，浙江舜宇光學將持有經增資擴大的目標公司6%股權，並將成為目標公司的第三大股權擁有人。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認購事項（與先前認購事項合併計算後）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2)條，認購事項（與先前認購事項合併計算後）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由於股權認購協議須待其中所載的若干先決條件達成及／或獲豁免後，方告完成交割，故認購事項未必會進行。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如有疑問，建議投資者諮詢其專業顧問。

認購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交易時段後)，認購人與目標公司及現時擁有人訂立股權認購協議，據此，浙江舜宇光學及其他認購人已同意透過向目標公司分別注資人民幣270,000,000元及人民幣4,230,000,000元，認購註冊資本分別為人民幣270,000,000元及人民幣4,230,000,000元。於股權認購協議項下預期的增資完成後，浙江舜宇光學將持有經增資擴大的目標公司6%股權，並將成為目標公司的第三大股權擁有人。

股權認購協議

日期

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1) 目標公司(作為發行人)；
- (2) 浙江舜宇光學(作為認購人之一)；
- (3) 螞蟻集團、杭金數科、傳化智聯、魚躍醫療、博冠科技及重慶渝富(作為其他認購人)；及
- (4) 螞蟻集團、杭金數科、浙江舜宇光學、南洋商業銀行、傳化智聯、國泰世華銀行、寧德時代、博冠科技、魚躍醫療、千方科技、重慶農信投資及中國華融(作為現時擁有人)。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目標公司、其他認購人及現時擁有人以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

標的事項

根據股權認購協議，浙江舜宇光學須認購註冊資本人民幣270,000,000元，相當於經增資擴大的目標公司約1.17%股權。

代價

認購事項的代價人民幣270,000,000元乃經本集團、其他認購人及目標公司按公平基準釐定，且其單位成本相等於(a)其他認購人就增資支付的單位成本；及(b)認購人於先前認購事項中支付的單位成本。

董事擬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支付代價。董事認為認購事項的條款(包括代價)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先決條件

股權認購協議項下的交割應於以下先決條件達成或獲有關方以書面方式豁免後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完成：

- (a) 任何政府部門均未制定、頒佈、實施或通過任何法律或政府命令，使得(i)增資及認購不合法和／或不合規；或(ii)以其他方式限制或禁止增資及認購；
- (b) 現時擁有人透過股東決議案批准增資及認購；
- (c) 認購人就增資及認購所需的內部授權(股東會決議案和／或董事會決議案)以及各認購人的監管部門對其參與增資及認購的批准、備案、同意或認可(如適用)已經獲得；
- (d) 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增資及認購；
- (e) 任何政府部門均未制定、頒佈、實施或通過任何法律或政府命令，使得(i)認購人認購新增註冊資本不合法和／或不合規；或(ii)以其他方式限制或禁止認購人認購新增註冊資本；
- (f) 不存在由任何政府部門或第三方提起的或向任何政府部門提起的、針對認購人的、已發生或潛在的訴求，會限制認購人股權認購協議項下的義務、或可能致使其參與增資及認購無法實現或不合法；
- (g) 認購人應已簽署並向目標公司遞交股權認購協議；
- (h) 截至交割日，認購人在股權認購協議中作出的陳述與保證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應是真實和正確的，具有如同在交割日作出的同等效力和效果；
- (i) 目標公司應已簽署並向認購人遞交股權認購協議；及
- (j) 截至交割日，目標公司在股權認購協議中作出的陳述與保證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應是真實和正確的，具有如同在交割日作出的同等效力和效果。

增資對目標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下表說明目標公司(i)於本公告日期；及(ii)於股權認購協議完成後的股權架構：

股權擁有人	於本公告日期目標公司的 股權架構		於股權認購協議交割後目標 公司的股權架構	
	向註冊資本注資 (人民幣元)	股權 (%)	向註冊資本注資 (人民幣元)	股權 (%)
螞蟻集團	9,250,000,000	50.000	11,500,000,000	50.000
認購人除外的現時擁有人	3,821,295,652	20.660	3,821,295,652	16.615
螞蟻集團、浙江舜宇光學及 重慶渝富除外的其他認購人	4,318,704,348	23.340	5,369,200,000	23.344
重慶渝富	-	-	929,504,348	4.041
浙江舜宇光學	1,110,000,000	6.000	1,380,000,000	6.000
總計：	18,500,000,000	100.000	23,000,000,000	100.000

本公司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研究與開發、生產及銷售光學及光學相關產品。該等產品包括光學零件（例如車載鏡頭、車載激光雷達光學部件、虛擬現實空間定位鏡頭、手機鏡頭、數碼相機玻璃球面鏡片及其他光學零部件）、光電產品（例如車載模組、虛擬現實折疊光路模組、虛擬現實視覺模組、手機攝像模組及其他光電模組）及光學儀器（例如智能檢測設備及顯微鏡）。

其他認購人及現時擁有人的資料

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其他認購人的主要業務分別為金融服務、醫療設備業務、軟件開發服務、數字科技、物流與化工業務、投資融資及諮詢服務。

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現時擁有人的主要業務分別為銀行、金融服務、醫療設備業務、能源和電池、都市智慧交通業務和資產管理。

目標公司的資料

目標公司秉持「讓每一位認真生活的人，平等享受消費金融服務」的願景，利用智慧商業決策系統和智慧風險控制系統能力，將金融服務平滑融入消費流程，提供便捷、柔順、流暢的信貸服務。

目標公司堅持科技驅動、服務於實體經濟、深耕消費場景、踐行普惠金融使命，將依託股東方在客戶、場景、生態等多方面的商業基礎，發展成為一家以金融科技為驅動，個人消費金融服務專業度領先的全國性消費金融機構。

經監管核准目標公司經營以下人民幣業務：(1)發放個人消費貸款；(2)接受股東境內子公司及境內股東的存款；(3)向境內金融機構借款；(4)經批准發行金融債券；(5)境內同業拆借；(6)與消費金融相關的諮詢、代理業務；(7)代理銷售與消費貸款相關的保險產品；(8)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業務；(9)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具體經營項目以相關部門批准文件或許可證件為準。)

以下為目標公司的若干財務資料，乃摘錄自其自成立日期（即二零二一年六月四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該日）止期間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自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起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期間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自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起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自二零二一年 六月四日起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除稅前淨利／(虧損)	523	983	(1,254)
除稅後淨利／(虧損)	445	841	(1,066)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資產淨值	18,721	7,776	6,934

認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研究與開發、生產及銷售光學及其相關產品。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最新中期報告中所示，本集團以銀行存款或其他金融資產的形式擁有超過20,000,000,000港元的閒置現金。董事認為，認購事項將為本集團提供以下裨益：

- (a) 目標公司是一間利用智慧商業決策和智慧風險控制系統提供消費信貸服務的消費金融機構。目標公司的上述能力對本集團結合運營，進一步顯著提升生產與工作效率並更好地服務客戶，有長遠而深刻的戰略意義；
- (b) 本集團正積極探索視覺感知在AIoT領域的應用場景。本集團的人臉識別和活體檢測等光學相關產品與目標公司的消費金融場景有大量已有及潛在的業務合作機會；及
- (c) 認購事項是本集團的長期投資，可能為本集團帶來相對較好的財務回報。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認購事項(與先前認購事項合併計算後)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2)條，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由於股權認購協議須待其中所載的若干先決條件達成及／或獲豁免後，方告完成交割，故認購事項未必會進行。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如有疑問，建議投資者諮詢其專業顧問。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IoT」	指	人工智能及萬物互聯
「螞蟻集團」	指	螞蟻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Ant Group Co., Ltd.)，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其控股股東為杭州君瀚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杭州君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合計持股超過約50%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博冠科技」	指	廣州博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Guangzhou Boguan Tele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Co., Ltd.)，一間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控股股東為NetEase, Inc.，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9999)及納斯達克(股份代碼：NTES)上市及買賣
「增資」	指	透過股權認購協議將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8,50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23,000,000,000元

「國泰世華銀行」	指	國泰世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Cathay United Bank (China) Ltd.)，一間於二零一八年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核准業務範圍包括經營各類客戶外匯業務及中國境外客戶的人民幣業務
「中國華融」	指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China Huarong Asset Management Co., Ltd.)，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2799)
「重慶農信投資」	指	重慶市農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Chongqing Nongxin Investment Group Co., Ltd.)，一間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其控股股東為重慶供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股100%)
「重慶渝富」	指	重慶渝富華貿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Chongqing Yufu Huamao State-owned Assets Management Limited)，一間國營企業
「本公司」	指	舜宇光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Sunny Optical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2382)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寧德時代」	指	寧德時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Contemporary Amperex Technology Co., Ltd.)，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300750)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現時擁有人」	指	螞蟻集團、杭金數科、浙江舜宇光學、南洋商業銀行、傳化智聯、國泰世華銀行、寧德時代、博冠科技、魚躍醫療、千方科技、重慶農信投資及中國華融，為於本公告日期目標公司現時股權擁有人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杭金數科」	指	杭州金投數字科技集團有限公司(Hangzhou Jintou Digital Technology Group Co., Ltd.)，一間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其控股股東為杭州市金融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直接及透過一間全資子公司間接持股合共100%)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南洋商業銀行」	指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Nanyang Commercial Bank, Limited)，一間主營業務及分行分別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商業銀行，向個人及企業客戶提供全面的個人及商業銀行服務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先前認購事項」	指	誠如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一日的公告所公佈，若干認購人(包括浙江舜宇光學)認購目標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10,500,000,000元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之法定貨幣

「股權認購協議」	指	認購人、目標公司及現時擁有人就認購人進行增資及認購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的股權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將合共認購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人民幣4,500,000,000元，致令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18,50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23,000,000,000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浙江舜宇光學、螞蟻集團、杭金數科、傳化智聯、魚躍醫療、博冠科技及重慶渝富，而「認購人」指彼等任何一位
「認購事項」	指	浙江舜宇光學認購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人民幣270,000,000元，相當於經增資擴大的目標公司約1.17%股權
「浙江舜宇光學」	指	浙江舜宇光學有限公司(Zhejiang Sunny Optics Co., Ltd.)，一間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目標公司」	指	重慶螞蟻消費金融有限公司(Chongqing Ant Consumer Finance Co., Ltd.)，一間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四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目標公司分別由螞蟻集團、杭金數科、南洋商業銀行、浙江舜宇光學、傳化智聯、魚躍醫療、國泰世華銀行、寧德時代、博冠科技、千方科技、中國華融及重慶農信投資持有50.000%、10.000%、6.491%、6.000%、5.010%、4.990%、4.324%、3.460%、3.344%、3.031%、2.158%及1.192%股權

「傳化智聯」	指	傳化智聯股份有限公司(Transfar Zhilian Co., Ltd.)，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002010)
「千方科技」	指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China TransInfo Technology Co., Ltd.)，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002373)
「魚躍醫療」	指	江蘇魚躍醫療設備股份有限公司(Jiangsu Yuyue Medical Equipment and Supply Co., Ltd.)，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002223)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舜宇光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葉遼寧

中國，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葉遼寧先生、孫泱先生及王文杰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文鑒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余慶先生、馮華君先生、邵仰東先生及賈麗娜女士。

在本公告中，若干中國公司的英文名稱僅供識別。如有不一致，以中文名稱為準。